

众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减少注册资本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众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9 月 22 日召开公司 2016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激励对象张颖、张秀峰、高娜、田永超、王宁、李佳、丁炜共 7 人因转岗、离职等原因已不符合激励条件。根据公司《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决定对上述 7 人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153,700 股由公司全部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 11.65 元/股（同原认购价格），公司应支付回购价款 1,790,605 元。由此公司的总股本将减少 153,700 股，公司总股本将由 843,955,880 股减少至 843,802,180 股。

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将导致注册资本的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债权人自本公告之日起 45 日内，有权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本次回购注销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

债权人如果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申请，并随附相关证明文件。

特此公告。

众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9 月 23 日